

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年期届满转型后 基金名称变更及转换基准日等事项的公告

《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3 月 9 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 3 年期届满，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即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转换基准日为 2015 年 3 月 9 日，在转换基准日日终，回报 A、回报 B 的基金份额将以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转换为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将进行注册登记变更、账户更名等操作。在基金管理人办理注册登记信息完成后，金鹰持久（LOF）的基金份额将使用变更后的基金名称和对应的基金代码。

本基金转型前的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回报 A 份额（基金简称：回报 A，基金代码：162106）和场外的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回报 B 份额（基金简称：回报 B，基金代码：150078）将转为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外基金份额，且均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下；本基金转型前场内的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回报 B 份额（基金简称：回报 B，基金代码：150078）将转为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内基金份额，仍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下。上述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简称为“金鹰持久增利（LOF）”，基金代码为 162105，其场内简称为“持久增利”。

在本基金转换完成后，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查询转换后持有的基金份额。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陆相关网址进行咨询，请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efund.com.cn 或拨打客服电话：400-6135-888。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4 日